

註：本公告內容如有錯誤，以檢察官書類記載為準。

股別	年	冠字	案號	案由	移送機關或告訴人	被告	偵結要旨
仁	107	偵	3050	過失傷害	南投集集鎮所	張○聖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3710	贓物	國道七隊	陳○琴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3710	竊盜等	國道七隊	賴○龍	起訴
仁	107	偵	3995	傷害等	竹山分局	王○陞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仁	107	偵	3995	傷害等	竹山分局	凌○傑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仁	107	偵	3995	傷害等	竹山分局	張○綺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仁	107	偵	3995	傷害等	竹山分局	陳○派	聲請簡易判決·不起訴
仁	107	偵	4424	偽造文書	草屯分局	狄○如	聲請簡易判決
仁	107	偵	4430	毀棄損壞	投縣信義分局	田○光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4430	毀棄損壞	投縣信義分局	吳○宏	不起訴處分
仁	107	偵	5001	公共危險	埔里分局	戴○丞	聲請簡易判決
忠	107	偵	4662	公共危險	埔里分局	潘○凱	起訴
忠	107	偵	4832	妨害名譽等	草屯分局	洪○祥	起訴
忠	107	偵	5081	詐欺	草屯分局	莊○舜	起訴
忠	107	偵	5338	詐欺等	南投地院	董○輝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法	107	偵	4678	對未成年猥褻	南投分局	邱○明	起訴
法	107	偵	4798	毀棄損壞	竹山分局	林○峰	聲請簡易判決
法	107	偵	5079	竊盜	草屯分局	周○嬌	起訴
法	107	偵	5138	傷害	南投分局	陳○良	不起訴處分
法	107	偵	5138	傷害	南投分局	黃○鈞	不起訴處分
法	107	調偵	288	非駕業務傷害	南投埔里鎮所	阮○葳	起訴·不起訴處分
義	107	偵	5244	妨害性自主罪	集集分局	黃○雄	起訴
端	107	偵	4358	毒品防制條例	投縣警局	顧○仁	不起訴處分
端	107	偵	4700	竊盜	南投分局	許○睿	起訴
賢	107	偵	1433	公共危險等	埔里分局	林○華	起訴
賢	107	偵	3814	槍砲彈刀條例	萬華分局	徐○明	起訴
賢	107	偵	4411	非駕業務致死	施○桂	盧○娟	起訴
謙	107	偵	2805	傷害等	竹山分局	紀○霖	不起訴處分
謙	107	偵	4232	傷害	本○檢察官	林○蓮	起訴

謙	107	偵	4232	傷害	本○檢察官	張○成	起訴
謙	107	調偵	208	毀棄損壞等	南投地院	蔡○晴	不起訴處分
謙	107	調偵	208	毀棄損壞等	南投地院	蔡○足	不起訴處分